# 读林徽因传记及诗歌有感（共5则范文）

来源：网络 作者：九曲桥畔 更新时间：2024-01-07

*第一篇：读林徽因传记及诗歌有感（共）读林徽因传记及诗歌有感林徽因，不仅是男人心目中的女神，而且是女人心目中的偶像。她集美貌、智慧、才华于一身，诗翁泰戈尔赞其“人艳如花”，胡适称其为“中国第一女才子”。她让梁思成引以为傲，她让徐志摩魂牵梦绕...*

**第一篇：读林徽因传记及诗歌有感（共）**

读林徽因传记及诗歌有感

林徽因，不仅是男人心目中的女神，而且是女人心目中的偶像。她集美貌、智慧、才华于一身，诗翁泰戈尔赞其“人艳如花”，胡适称其为“中国第一女才子”。她让梁思成引以为傲，她让徐志摩魂牵梦绕，她让金岳霖终生未娶。林徽因的迷人之处，除了美貌与智慧，还有“腹有诗书气自华”的缘故。

林徽因出生于书香世家，从小饱读诗书。一生著述颇丰，其中包括散文、诗歌、小说、剧本、译文和书信等。诗歌尤为突出。

1923年，徐志摩、胡适等人在北京成立了新月社，她积极地加入其中。她思想活跃，才思敏捷。用一字一句记录着她自己的心路历程。面对徐志摩的痴恋，她用小诗《那一晚》进行追忆。即使在病榻之中，她也没有让手中的笔歇息。在香山疗养期间，她积极地进行诗歌创作。写出了《谁爱这不息的变幻》《一首桃花》《激昂》《仍然》《笑》《深夜里听到乐声》《情愿》等。

林徽因所写的诗，大都与爱情有关。其构思巧妙，意象生动，诗句轻灵飘逸。譬如那首《笑》(截取后一节)：

……

笑的是她惺松的鬈发，散乱的挨着她耳朵。

轻软如同花影，痒痒的甜蜜，涌进了你的心窝。

那是笑――诗的笑，画的笑：

云的留痕，浪的柔波。

这首诗通过反复咏叹一位女性笑的美好和令人着迷，显现出了她的美丽和柔情似水，给人一种美的感受和疼惜。而且，诗中仅仅通过一句诗“痒痒的甜蜜/涌进了你的心窝”便让人们明白了，这是一首与爱情有关的诗歌。

提起林徽因的诗，最令人耳熟能详的就是那首《你是人间的四月天——一句爱的赞颂》：

我说你是人间的四月天;

笑响点亮了四面风;

轻灵在春的光艳中交舞着变。

你是四月早天里的云烟，黄昏吹着风的软，星子在无意中闪，细雨点洒在花前。

那轻，那娉婷，你是，鲜妍百花的冠冕你戴着，你是天真，庄严，你是夜夜的月圆。

雪化后那片鹅黄，你像;

新鲜初放芽的绿，你是;

柔嫩喜悦，水光浮动着你梦期待中白莲。

你是一树一树的花开，是燕在梁间呢喃，——你是爱，是暖，是希望，你是人间的四月天!

有人说这首诗是为她的儿子梁从诫所作，有人说这首诗是她为逝去的徐志摩所作。到底是为谁而作，林徽因没有说过。我们所能肯定的是，这首诗是为爱而作。而且是如四月天一般美好的爱。人们常说，“最美不过四月天”。四月里，阳光明媚，春风和煦，绿草如茵，清波微澜，百花争艳，飞鸟欢唱。用四月天写爱，再美好不过了。

爱如笑响点亮了风。“笑响”“点亮”了“风”“轻灵”“交舞着变”。由听觉到视觉又到感觉，调动着人的各个感官来感悟体味着如四月天般的爱。爱需要一个美好的环境，四月天的“光艳”里让它找到了容身之地。这一切都缘自于“笑响”。“笑响”指的是什么?是“爱”的形象描述。爱是能看见的，就像人脸上的笑一样;爱是能听见的，就像人们发出的欢声笑语;爱更是能让人感觉到的，越是“交舞着变”，越是让人难以忘怀。

爱如风的软星的闪。“风的软”表现出了爱的柔和，一个“闪”字表现出了爱的闪亮。爱有时候就是这样，看起来风淡云轻，实则后面藏着闪亮的星。爱具有静态美和动态美。袅袅“云烟”，给人以朦朦胧柔和之感，写出了爱的静态美;“吹着”“闪”“洒”等字眼，则写出了爱的动态美。动静相结合，给人以爱的震颤。

爱如花的妍月的圆。爱以“轻”“娉婷”展示着绝美的风姿，还“戴着”“鲜妍百花”的“冠冕”。这样的风姿，这样的容颜，已经具有让人挪不开眼的魅力。可以欢笑，可以灿烂，这是爱的喜悦表达。但是爱不应该流于灿烂，还应该有深刻的内涵。那“庄严”显出了爱的深刻与深沉。那“月圆”代表了圆满。

爱如雪后黄放芽绿。“雪化后那片鹅黄”就像爱一样，虽然有时要经历冰冻严寒，只要时机成熟，“鹅黄”总会显现。“新鲜初放芽的绿”就像爱一样，虽然要经历一个冬季的折磨，只要时节到了，放绿是早晚的事。“雪化后”的“鹅黄”“放芽的绿”，给人以“柔嫩喜悦”之感。从“黄”到“绿”再到“白”道出了诗人对爱的期盼。

爱就人间的四月天。“一树一树的花开”，令人目不暇接;“燕在梁间呢喃”，令人浮想联翩。走进四月天，就再也走不出爱的心田，因为“是爱”随处可见;走进四月天，就再也不会感到寒冷，因为“是暖”驱走了严寒;走进四月天，就再也走不出爱的界限，因为爱里充

满了“希望”。“你是人间的四月天”与诗的第一节相呼应，赞美了爱之美好如“四月天”。

在诗歌界，女性并不多。林徽因款款而入，令慷慨激昂的诗人们眼前一亮。光是那浅吟低笑就够迷人了，哪料到她还悟性过人，才情纵天。萧乾曾这样评价道：“我常常折服于徽因过人的艺术悟性。”

林徽因的诗歌，在追求格律的同时，又不失灵动灵活、和悦流畅;既能调动人们的感官，又能深入人们的心灵，具有自己独特的艺术风格。

或许是天妒红颜，1955年年仅51岁的林徽因因肺病去世。她的去世震惊了整个文艺界。特别是对其用情至深的金岳霖，送的挽联是：“一身诗意千寻瀑，万古人间四月天。”

美人未迟暮，便香消玉殒了。她的智慧与美貌为当世仰止，又光照来人。我们无法拥有她那样的智慧与美貌，但是却可以活成一个具有“一身诗意”的女子。

**第二篇：读《林徽因》有感**

读《林徽因传》有感

林徽因，一位灵魂具有香气的传奇女子，一生中赢得了三位男子对她深深地欣赏与爱恋，徐志摩恋她，梁思成爱她，金岳霖痴她，因此，在我看来，她的一生是幸福的。而这幸福，与她周身所散发的清淡简约却不失才气有着莫大的关联，而这一切说到最根本，是因为家庭氛围的熏陶。

1904年6月10日，林徽因降生在了杭州这个天堂般的城市，她的到来给她的家族带来了喜悦，乖巧而灵动的小粉脸令人百般宠爱。她出身在官宦世家，她的祖父林孝恂是光绪十五年己丑科进士，早年留学于日本。祖母游氏高贵典雅，是一个端庄贤惠的美丽女子。父亲林长民擅长诗文，精通诗画。她的大姑妈林泽民是清朝末年的大家闺秀，从小接受私塾教育，精通诗词歌赋，琴棋书画。林泽民也是林徽因的启蒙老师，在林徽因时五岁便开始带领她读书识字，背诵词赋，接触人生最初的课程。

在那个时候时候的大家闺秀，常常与深宅大院联系在一起，虽然那里不缺少诗情画意，缺少了自由的气息，她们常常低吟，为寂寞，也为未来的迷茫，等待她们的往往是父母之命，媒妁之言。林徽因就出身在这样的家庭中，然而幸运的是，在那个新旧交替的年代，她的祖父和父亲都是接受过新思想的开明人士，他们及接受中国传统文化，又乐于迎接新式的思想思维。成长在这样一个家庭，林徽因的身上既传承了父辈的优秀血统，成就了她与倾国倾城的绝代容颜相得益彰的端庄气质，又使她日后接触新思想，学习新知识，成为一代才女成为必然。

对于一个孩子来说，家庭的圆满是很重要的，父母之间的和睦和婚姻的完满是圆满的核心所在，但是她的父母的婚姻并不圆满，可以让人说是遗憾。林徽因的父亲富有性情，性情之外又兼有才气，是一位不折不扣的才子。而她的母亲何雪媛是典型传统就旧式妇女，认为“女子无才便是德”，加之她的父亲是个商人，因此她一直以来过着养尊处优的生活，并不擅长操持家务，因此既得不到丈夫的疼爱，又讨不到婆婆的欢心。婚后八年，才生下第一个孩子林徽因，虽然这个女儿立即得到了全家人的疼爱，但是她的处境并没有因此而得到改善，不久后，林徽因的父亲林长明又娶了一房妻室，何雪媛更加备受冷落，因此埋藏在她心底的嫉妒开始疯长，性情也变得多愁善感，阴晴不定，即便是在女儿的面前，也丝毫不掩饰自己的情绪，折让林徽因产生了错综复杂的情感，她既爱她的父亲，又恨他对于母亲的残忍，她既同情她的母亲，又怨母亲的懦弱。

林徽因的少女时代，受时局与生活所迫，整个家族一直处于迁徙状态。13岁的林徽因，有时独自待在家中，却也能将家中打理的井井有条，将自己的生活安排的充实、精彩。她在培华女子中学读书时，无疑是让人过目难忘的，她的诗意与柔美总是那样的醉人。

人生若只如初见。在父亲的要求下，梁思成来到林长民的家中去见林徽因，在未见到林徽因时，梁思成按照当时的时尚想象，林徽因应该梳着一条油光光的大辫子，穿着绸缎衫裤。然而，年仅14岁的林徽因走进来时，梁思成看到的是一个亭亭玉立的小姑娘，梳着两条小辫子，穿着浅色半袖短衫罩在黑色绸裙上，五官精致，双眸清亮，她，翩然转身告辞时，飘逸如一个小仙子。这是他们的初识，也可能是在此时，梁思成对于林徽因一见倾心。然而，少女的心境中总是充满了爱情的浪漫，生性沉静的梁思成并不能给予她这样的浪漫情感，所以这时的林徽因并不能因他的平静而安然心动。有人曾说：“林徽因和梁思成注定要经过一个漫长的历程才能走到一起。原本是两个一同行走的人，期间一个在路途中探看了其他的风景，而另一个一直在原地等待。”很显然，林徽因旧式那个采撷风景的人，而梁思成则是原地等待始终不肯离去的那一个。

为了结识狄更斯，徐志摩拜访了林长民，两人聊得很有契机，感情也不断加深，徐志摩便也成了家中的常客，与林徽因也渐渐熟络起来，时间久之，徐志摩也为林徽因的聪慧、幽默、追求独立倾心，他带领林徽因走进了英国诗歌的境地，而林徽因正在用一颗炽热的少女心感受着这一切，她对于文学艺术的痴迷也迷惑了她自己。而此时的徐志摩已有妻儿。张幼仪是一个温良的女子，安分守家，侍奉公婆，但是徐志摩对她确实冷漠无情，弃之不理，而对于林徽因却是柔情似水，深深眷恋，为了她，即便是父亲要与他断绝父子关系，他也毅然与张幼仪离婚。而聪慧的林徽因，她岂能让自己沉陷与这样的爱情中作茧自缚？她既要自己洒脱的离开，也要给对方留出足够的空间，她选择了转身，对于他们的情感，她展现的那么决绝。

到最后林徽因还是选择了梁思成，书中写到这么一段对话，在婚礼的夜晚，梁思成说：“有个问题，我一定要问，而且就问这么一次，以后不会再问，为什么是我？”林徽因答道：“答案很长，我得用一生去回答你，你准备好听我说了吗？”在以后的生活里，林徽因也很好的诠释了她的这个答案。

对于金岳霖，林徽因被他的绅士与理性所吸引，金岳霖也对林徽因的才华赞美至极，呵护备至，再渐渐的林徽因发现她对金岳霖产生了依恋，但是她没有隐瞒。一天，梁思成从宝坻调查回来，林徽因哭丧着脸对他说：“我现在苦恼极了，因为我好像同时喜欢上了两个人，不知道怎么办才好。”这对于梁思成来说，无疑是电光火石，经过深思熟虑后，梁启超告诉林徽因说：“你是自由的，如果你选择了老金，我祝你们幸福。”林徽因将他的话原原本本的讲述给了金岳霖听，金岳霖听了之后，说出了更为坦率的一句话：“看来梁思成是真正的爱你，我不能够伤害一个真正爱你的人。”“不能伤害一个真正爱你的人。”言犹在耳。看来金岳霖的爱并不比梁思成的差。林徽因是幸福的，她得到了两个男人真心的无杂质的爱，更重要的是，这两份爱都不是自我的。金岳霖一生都陪伴在林徽因和梁思成左右，成为他们亲密的伙伴，有时梁思成和林徽因吵架了，金岳霖也会从中调和，他们的后代，也会尊称他一声“金爸”。

林徽因和梁思成在建筑学领域也有很深的造诣，他们走遍大江南北，考察各处的风土人情，名胜古迹，房屋建筑。有人说他们的结合是完美的，林徽因思想活跃，主意多，但构思画图，梁思成是高手，他画线，不看尺度，一丝一毫不差，林徽因可没那本事。

战火总是无情的，无尽的硝烟使得他们颠沛流离，唯一能给他们短暂快乐的，只有朋友相聚在一起时的学术探讨，古建筑研究成果，以及当地风景给他们的视觉冲击。林徽因的身体也是每况愈下，但是她一直不曾倒下去，她一直在为祖国的未来操劳着，再为祖国的发展做着力所能及的事情。

林徽因是我心中的信仰，她的爱情令我向往，她的性情令我着迷，她的贡献令我敬仰。她，一位灵魂带有香气的女子，她，很多人梦中的一朵白莲。伊人已逝，留给我们的，不仅是那人间四月，还有你若安好，便是晴天。

**第三篇：读《林徽因传》有感**

读《林徽因传》有感

读《林徽因传》有感1

生命里有多少的无奈和惋惜，又有多少的愁苦和伤感。华灯初上，时光流转，他与她的曾经留下不可抹灭的痕迹。那些无处安放的曾经，破碎的让人心疼，他推开了所有的人，唯一把她放在心上。他想应该守候，继续这么守候着。

有人曾说“如果一百个人来问我完美女子的标准，那么我一百次都会回答说是林徽因，”是的，她已经是个传奇，是只能仰望的女子。她早已隔着如许烟波岁月，隔着那些男子的深情，美成书页中的一个剪影。所有人都知道她和徐志摩的故事。他为她写下那样的美的诗，可是最后她还是没有选择他。可是，比起徐志摩那样激烈的爱，金岳霖的脉脉深情更令人动情。

若不是情到深处难自禁，又怎会百转柔肠冷如霜。爱有很多种方式和理由，这里无意责怪谁，可是金岳霖的故事听起来更加撼天泣地。真正的爱情不是利己，而应该是利她的，他为了她终生未娶，因在他心中，世界上已无人可取代她。对他来说，春风再美也比不上她的笑。是否女人，永远不必多问，她最好永远天真，为他所爱的人。

把人生看做是自己独一无二的创作，便不会频频回首，你会不会忽然地出现，在旧时光的风景里，成为珍藏一生的美丽。也许会看到别的风景，可是回头看，仍然觉得还是她最好。即使多年后，当他已是八十岁高龄，年少时的旖旎岁月已经过去近半个世纪。可当有人拿来一张他从未见过的林徽因的照片来请他辨别拍照的时间地点的时候，他仍还会凝视良久嘴角渐渐往下弯，像是要哭的样子，喉头微微动着，像有千言万语哽在那里。最后还是一言未发，紧紧捏着照片，生怕影中人飞走似的。对他来说，花开了，他就画花。花谢了，他就画自己。你来了，他当然画你。你走了，他就画一画回忆。

一身诗意千寻瀑，万古人间四月天。四月的早天，八月的忧愁。她在他心中，始终是最美的人间四月天。仿佛一本书，慢慢翻到最后一页。

若无缘，六道之间三千大千世界，百万菩提众生，为何与我笑颜独展，唯独于汝相见？若有缘，待到灯花百结之后，三尺之雪，一夜发白，至此无语，却只有灰烬，没有复燃。他从来没对她说过要爱她一辈子，也没说过要等她。他只是沉默地，无言地用自己的行动证明着这一切。爱她却不舍得让她痛苦选择，因此只得这样沉默。因为，能够说出来，大约都不是真的。

滴不尽相思血泪抛红豆，开不完春柳春花满画楼，睡不稳纱窗风雨黄昏后，忘不了新愁与旧愁。他会想起你年少时候的容颜，在他心中，你永远都是十七岁的那个穿白衣裳的小仙子，他会想到嘴边不自觉地轻轻地微笑起来，叹息地说，她啊……之后便是沉默，沉默之下，原本是有千言万语的，可是已经不必说了，那样的林徽因，在那样的他的心中，便是独一无二的万古人间四月天了。

世间安得双全法，不负如来不负卿。金岳霖为林徽因终身未娶，长期比邻而居，而他去世后，也和林徽因葬在同一处公墓，像生前一样做近邻。

“终于明白，有些路，只能一个人走。那些邀约好同行的人，一起相伴雨季，走过年华，但有一天终究会在某个渡口离散。红尘陌上，独自行走，绿萝拂过衣襟，青云打湿诺言。山和水可以两两相忘，日与月可以毫无瓜葛。那时候，只一个人的浮世清欢，一个人的细水长流。”林徽因这样写道

他如此深刻地爱着她，终身不娶似乎有了更确切的理由：纵使有再出色的女子，与她相比，也黯然失色，新娘若不是她，娶妻何用？金岳霖去世后，骨灰也安放于八宝山革命公墓，与林徽因墓仅仅一箭之遥。终于明白，世间有这样一种情感，叫做至死不渝。

一生走过许多地方，一辈子只陪在一个人身边。你在的时候，你是一切。你不在的时候，一切是你。终究一别千年。我努力地去想，想你的模样。一直到许多许多年后的今天，许多许多年后的我，才明白许多许多年前的你，为什么有那么许多许多的沉默、你是一树一树的花开，是燕在梁间呢喃，你是爱，是暖，是希望，你是人间的四月天。原谅匆匆的时光，记住生命，记住爱，记住温暖。

读《林徽因传》有感2

一提到林徽因，可能大家会想到：你是人间四月天。正如面前这本书的封面一样，大大写着你是人间四月天的字样。可是我觉得生如夏花之绚烂，死如秋叶之静美更符合她的一生。

学了《你是人间四月天》以后，我开始对这位民国女神感兴趣。在想象中应该是公主那一类型的，可是这本书的第一页就改变了我的认识。林徽因的童年并没有集万千宠爱于一身，她的母亲是续弦又没有读过书，与这个书香家庭格格不入，脾气越来越暴躁，精神也不太好。这对幼年的她也造成了很大的伤害，也因此造就了她如此暴躁的脾气。多亏了她姑姑教她读书，让她的精神世界有了依靠。再到后来有了二妈，种种痛苦加在她身上。这样的环境逼迫她长大，小小的年纪就可以撑起整个后院。那种知书达礼、宽容大气、大局意识，足以让人钦佩。

读到她去国外学习后，画风有些变了，有些类似于言情小说。可是这时的林徽因，又不同于偶像剧女主。她既不是傻白甜，又不是野蛮女友，更不是为达目的不择手段人。她是那么的理智，冰清玉洁。不会陷入情感的世界难以自拔，以追求自己的理想为重。在感性与理性之间，能做出正确的选择。自尊自爱这是林徽因教会我如何做一个女孩。

如果说到适合女孩儿的职业，大家给出的回答应该是一些稳定、安逸的工作吧。受社会环境的影响，许多女孩儿也认为自己应该安稳度日，而林徽因却不这样认为。虽然外表上看起来甜美柔弱，可是从小受到的家庭的磨练使他的内心不输一个男子。她是那么刚毅、坚强、能吃苦。当第一次听到建筑学时，她就充满了兴趣，那是艺术与智慧的结合的学科，可是又是一个十分辛苦的学科。因为学建筑，要到各种艰难的环境中去，所以当时是不收女学生的。可林徽因没有放弃追梦，在学校里学习戏剧兼修建筑，通过自己的努力一步步接近梦想。到后来，跟随丈夫一起去勘察建筑。虽然条件很苦，可她没有怕过、怨过。坚强、自立、追求梦想这是林徽因教会我如何做一个女孩。

如此优秀的女子，上天却不眷顾她。一九四五年，林徽因被疾病缠身。可她并没有被病魔打到，反而使自己的人生更加充实。没有因为自己是病人，就放松对自己的要求，反而一直坚持文学创作，参与设计人民英雄纪念碑，不懈怠自己的工作。在生病期间，以更高的要求去做自己。不向命运低头，乐观，活出生的价值这是林徽因教会我如何做一个女孩。

也许世界上只有一个林徽因，可每个人都可以生如夏花之绚烂，活出生命的价值、生命的意义，这也许就是最好的诠释。

读《林徽因传》有感3

我一同学毕业于华东政法学院，当下应是华东政法大学，据史讲是曾与清华、北大齐名的东吴大学分出来的。当年暑期回苏，一天谋面，他兴致勃勃告诉我徐志摩的诗句，用苏州话说了两字：服贴，应是现在不少人讲的妥贴或熨贴。

如果没记错应该是：那是一低头的温柔，像一朵水莲花不胜凉风的姣羞。至于林徽因也是那次听说的。数天前在山塘街旧书店偶遇《林徽因传》，作者是白落梅，果断收入囊中。

白落梅拥有众多读者，被盛赞其文“落梅风骨，秋水文章”。打开书页，经年往事一一重现，徐志摩的诗情浪漫，梁思成的烟火平稳，金岳霖的理智相守。爱的方式不同，彰显了大写的一个“人”字。其中平稳安逸的人生追求，无可指责。上苍赋于人极至的才能，它也是公道的，完美是不现实的。缺憾也是一种美。烟花已冷，楼空人去。寂寞是一种美，折向空寂。

人往高处走，水往低处流。繁华之后的淡定从容。阅尽世事苍桑后的简静与纯粹。

中国画讲留白，西洋画讲满。前者讲韵味，后者讲视野冲击。

坦率说，前天我在微信朋友圈发了一位朋友的画作，似一夜间圈内的两三个知名画家没了影，不见了。文人相轻乎？同行相忌矣？我早前说过，人与人之间要包容，不仅要包容人的弱点，更要包容人之姹紫嫣红。

一幅画的思想境界取决于画家对人生与生活的感悟与渊博学识。有高超的画工而无渊博的学识怎能成为画家？或许一辈子也只是一个画匠吧。或者事实上，那些画家应不是这样的文人，另有隐情。从他们画作的气韵可窥见一斑。他们又是怎样的一些文人呢？

这是发生在阅读《林徽因传》期间的故事。

《林徽因传》，使一个林徽因仿佛活生生跃然纸上。作者把自己全面深入地调查了解到的林徽因展现在读者面前。那么，书中的林徽因到底又是一个怎样的江南女子？书中没有直白地讲林徽因的身高，更不会推测其三围，但是根据书中线索找到了林徽因、徐志摩与印度著名诗人泰戈尔的合影，根据江南女子普遍特征约略有了其磨糊影像。徐志摩一副郊荒岛瘦的模样，算不上帅哥。林徽因则柔美、姣小。所谓才子佳人，恰恰好。

一九三二年，林徽因分别在元旦和正月两次致信给胡适。林徽因在信中提到最多的则是徐志摩，徐志摩的死是她心口永合的伤。她说过，徐志摩给了她不少人格上、知识上磨炼修养的帮助……他死后，她的心一直不得舒展，导致肺病复发。因为康桥之恋这个男人扣开了她心灵的门扉、在她心中筑的梦。

徐志摩真的如《再别康桥》所写，悄悄的我走了，正如我悄悄的来；我挥一挥衣袖，不带走一片云彩。这世间真的有人可以让自己轻巧地来往于梦醒之间，出尘入世收放自如？作者白落梅在书中肯定林徽因，她是夏日白莲，怎会陪他热烈燃烧，终成云中过客。梁思成于她，终究还是把她装帧在过去的岁月里。白落梅无奈地揣测道：他是不忍碰触，还是不愿碰触？

人生就是一种交换，所谓此消彼长，得到与舍弃是等同的。在感情上，诗意浪漫与简单平稳不可得兼。苏州幽巷之内私家花园，一关一至，门内是世外桃源，门外是喧嚣浮世。但这《白发苏州》与喜欢热闹仅二十多岁的《我们太太的客厅》里的太太秉性显然不付的。

白落露的文笔是温婉的，边议边叙，缓缓推进。文中批评也带着对人生的叹喟，对生命无常的无奈。

人生没有绝对的安稳，既然我们都是过客，就该携一颗从容淡泊的心，走过山重水复的流年，笑看风尘起落的人间。当我们似乎都明白了，已是垂垂老矣。

林徽因曾给徐志摩的学生沈从文写信说：“人活着的意义基本的是在能体验情感。能体验情感还得有智慧有思想来分别了解那情感——自己的或别人的!”(1936年《致沈从文》)“理想的我老希望着生活有点浪漫发生。或者有个人扣下门走进来坐在我对面同我谈话，或是同我同坐在楼上炉边给我讲故事，最要紧的还是有个人要来爱我。我做着所有女孩的梦。”(1937年《致沈从文》)才华横溢又柔情似水的林徽因，就这样追寻着她与徐志摩那场难以忘怀的梦。

人生就是一条不断修行的旅程。愿我们多一些包容，包容人的缺点，包容人不同的视点，包容人在不同成长过程中。

张爱玲哀叹到：“女人一辈子，讲的是男人，念的是男人，怨的是男人，永远永远……”其实又何止于女人呢？无论哪个时代，无论高低贵贱，女人也好，男人也罢，作为一个个体，灵魂的独立和内心的强大，永远是一生要做的修行。今时今日，恋爱与婚姻自由，我们需要心灵的依傍，需要相知相守，但同样需要独立的人格，自我温暖的力量，而不是以爱之名，以婚姻之名，谁成为谁的附属品。

只有这样的两个人相遇，才能细水长流，做到舒婷说的那样：仿佛各自分离，却又终身相依。

“在年轻的林徽因身上发生了建筑师那严谨冷静理性和诗人那浪漫热情感性的碰撞。有人说得好：人的前半生，没有对错，只有成长。”这句话多么有深意和内涵啊！这话放在这里也应该恰当吧。

赞赏落梅风骨爱好者之研：隐世才女白落梅，以禅意写红尘，以佛法道人生，化云水禅心，入人间烟火。与她共有一剪菩提的光阴，也听她静静地诉说这来往的缘分，俯瞰烟火人间，品静好人生，盼现世安稳……

读《林徽因传》有感4

林徽因死了，我的眼睛也湿润了，她连最后想跟李思成说的话都没有说出来，那是一种什么样的感觉。逝去的人不再会有感觉，而活着的却有莫大的遗憾，那时候的李思成会是多么的痛心，多么的撕心裂肺。

合上这本书，突然看不清林徽因是一个什么样的女人，她是那么的复杂。她的一生是那么的淋漓尽致。她拥有的也是那么的完整。

无疑，林徽因是爱李思成的，但她爱徐志摩吗？也许是模模糊糊的爱着的吧，她对志摩的那份感觉与感情永远都保留着最初的感觉，刚开始在国外时，是懵懂的爱意，她的父亲也曾趁酒意懵懂的表示过，那时的她也许是激动的吧，那个时代的女人们都有着从一而终的美德，所以，当她回国的时候，她应该是特别舍不得吧，因为那份感觉是美妙的。当决定与思成一起时，心中肯定是有遗憾的，但应该对生活有了更高更美好的憧憬，因为思成给她的也很多，而志摩毕竟已有了张幼仪，但殊不知，那时候志摩的爱是那么的强烈，他依然决然的跟张幼仪离了婚奔回国来找寻徽因，当他回来时才知徽因已与李思成一起，那种伤心，那种绝望，那种无处宣泄的感情。虽如此，他仍用了他的一生来守护和保护徽因，感动。值得尊重，不是吗？就是因为这种戛然而止的爱，所以，对徽因来说，那份感觉才永远都保留了最初的纯净与感觉，才会永远如初。。当她病危时，还想到要见一下志摩的前妻张幼仪和他们的孩子，大家都猜不透她心里在想什么，幼仪猜测，那是因为她心里一直爱着志摩，即使跟思成过了一辈子，也在心底深处爱着志摩，但事实上，我们不知道徽因的心里到底在想什么，只是因为这样吗？也许还有很多很多。

林徽因的一生拥有了李思成和徐志摩两个男人完整的爱。

在这本书里，从没表达过李思成对徽因的爱有多么多么的强烈，但他却用了自己实实在在的一生去守护、保护和照顾了他的爱人，他尽自己的一切去包容作为诗人的徽因，建筑师的徽因，女人的徽因和作为自己妻子的徽因，他们携手走完了这风风雨雨的人生，他们携手共同经历了这淋漓尽致的人生，李思成的人生因为林徽因才够完整，没有林徽因的李思成是一定不完整的。

林徽因，作为一个女人，她只是一个最普通的女人。

林徽因，作为一个诗人和工作者，她永远是最耀眼的，她的才华，她的文采，确实是极其出色的。

林徽因，充分的，淋漓尽致的表现出了女人的很多面的特征，而每一面，她都做的那么出色。

林徽因的一生，很完整，很丰富，很淋漓尽致。

林徽因，这样的一生，够了

读《林徽因传》有感5

几落年华，几卷荷风，窗外的柳絮做了萍客，梁间的燕子作了邻伴。她，让每一次转身都隔世，又让每一次相逢都成永远。她走在人间的四月天，没有前因，无关风月；她是中国第一代女性建筑学家，被胡适誉为中国一代才女。她，寒冰玉露的林徽因，一代传奇女子。

林徽因，简单自持，凌霜傲雪，拣尽梅枝。姽婳如徽因，在那个时代的罅隙中清清爽爽盛开，既有着大家闺秀的温婉芳华，更生动描绘出新时代女性的自尊自爱。

书中的字里行间，我总能看到这样的徽因：着一身素衣，踏着青石长巷，莲开六月，浮光潋滟。出生书香门第的她，氤氲了家族的儒墨气质，一身斐然，才情绝世，亦姿容倾城。一身的白梅风骨，梅枝尽落，素笔傲然。清丽卓然的笔触间，她也如同静绽在池中的荷花，“出淤泥而不染，濯清涟而不妖”。

欣赏林徽因，欣赏她走过的`平淡而淡淡出彩的一生，欣赏她的铮铮傲骨、冰清玉洁。这缓缓撩开的意境，她对待生活的态度，仅仅沉迷雕梁画栋，沉迷于对称的艺术。

人需要怎样的勇气，闯出自己最精彩的故事。人又需要怎样的勇气，在人前轻轻巧巧地走过，是是非非交与众口评说，转身即离，处之泰然，置之度外。

刹那缘起，刹那缘灭，人间萍客，慕开慕容。浮光潋滟，菡萏花尽，唯有你那开在季节里的容颜，以不败的，不朽的姿态，盛放在人间的四月天。

读《林徽因传》有感6

她走过的地方，有一树一树的花开；她回首遥望的那一夜，湛蓝蓝的天上托着密密的星。

——题记

我喜欢林徽因，她标志着一个时代的颜色，在众人眼中她是世间罕见的奇女子，她是中国第一位女性建筑学家，更被胡适誉为中国一代才女。在当时的社会里，她是特别的，有着寻常人没有的独特想法，一开始就表明心意，不做别人眼里的传奇，要踏踏实实的过一生。女孩在自己最漂亮、最巅峰、最受人崇拜的时候，放弃成为传奇的诱惑和虚荣心的牵引，凭着本能选择最踏实的生活状态，在那个时候还是“第一人”。

林徽因出生于浙江杭州的学识世家，祖父林孝恂为光绪己丑科进士。父亲林长民赴日留学，回国后在杭州东文学校毕业并创办福州私立法政学堂；堂叔林觉民、林尹民均为黄花岗革命烈士。从小就在一个有革命、科技气息的环境中长大的林徽因没有一般富家小姐的娇气，她幼年先后就读于爱国小学、培华女子中学。16岁时，跟随父亲到英国、巴黎、日内瓦、罗马、法兰克福、柏林等地旅行。回伦敦后，以优异成绩考入St．Mary′sCollege（圣玛莉学院）学习。至此，林徽因已表现出她过人的学习天赋和才情。

1924年，印度诗哲泰戈尔来华访问，为庆祝泰戈尔先生六十四岁生辰，林徽因、徐志摩等演出泰翁诗剧《齐德拉》，林徽因饰公主齐德拉，表演精彩绝伦，成为一时佳话。后来又到康奈尔大学和宾夕法尼亚大学就读，此时的林徽因年仅20岁。结束学业后，她并不神往被人奉为传奇的感情，放弃了才子徐志摩，选择与自己志同道合的梁思成，回国过起了安定的生活。

后来，先后于1949年和1952年抱病参加了国徽和天安门人民英雄纪念碑的设计，并改造了传统的景泰蓝工艺。翻译《苏联卫国战争被毁地区之重建》一书，为国家建设提供了借鉴。又撰写了《中山堂》《北海公园》《天坛》《颐和园》《雍和宫》《故宫》等介绍中国古建筑的文章。1954年6月，时年50岁的林徽因当选为北京市人民代表大会代表，此时她的肺病已愈发严重。

1955年4月1日6时20分，林徽因病逝于北京同仁医院，终年51岁。《北京日报》发表讣告，4月3日在金鱼胡同贤良寺举行追悼会，金岳霖先生亲笔题字，作下挽联：“一身诗意千寻瀑，万古人间四月天”。字字泣血，令人唏嘘。遗体被安放在八宝山革命公墓，至此，民国第一才女，中国第一位女建筑师，林徽因，走完了她绚烂的一生。

她的一生虽然短暂，但在诗歌、小说、散文、戏剧、绘画、翻译等方面给我们留下了斐然的成就，她拥有出众的才华，倾城的容貌，情感生活也如同一个春天的童话，幸福而浪漫，令人艳羡。出身名门经历繁华，被众人称羡的是她，游历英美、深得东西方艺术真谛，英文好得令费慰梅赞叹的是她，耐得住学术的清冷和寂寞，忍受住生活的艰辛和贫困的是她，穷乡僻壤、荒寺古庙中不顾重病、不惮艰辛考察古建筑的也是她，战争期间繁华落尽，亲自提瓶子上街头打油买醋的还是她；最终一贫如洗、疾病缠身仍执意要留在祖国的还是她。她遗世独立、温婉清逸、犹如一颗珍贵的珠玉，暗自发出无人能及的光彩；她，林徽因。

走近林徽因，走进她的四月天，品读她诗意绚烂的生命之旅，静听一代才女的灵魂独唱，我在美丽背后触摸到一丝温润，在聪慧之中品味到一缕幽香。

读《林徽因传》有感7

在春天的雨夜里，听《相逢是首歌》，就这样做了那个怀旧的人，恋上一首经典老歌。相逢是首歌，同行是你和我。多么美好的句子，美得让人要落下泪来。那些远去的青葱年华，开始在雨夜里重现，仿佛只在昨天，可我为何早早就更换了容颜。

更换容颜的，又岂止是我，还有岁月，以及行走在岁月河岸的许多人。那么多红颜佳丽都随着时光渐次老去，当你以为过程是缓慢，回首却只需瞬间。是的，覆水难收，春去会有春回，花谢花还会开，可人一旦把恩情偿还，就再也不相欠了。

其实，人生原本就没有相欠。别人对你付出，是因为别人欢喜；你对别人付出，是因为自己甘愿。那些付出了想过要收回的人，又何必让你费心去在意。我佩服那些爱过无悔的人，就算分手，依旧可以做到从容相惜。倘若所有的人都可以做到这样宽容慈悲，这风尘的世间虽然烟火蔓延，却不会再有伤害。

深夜里听到乐声，这一定又是你的手指，轻弹着，在这深夜，稠密的悲思。我不禁颊边泛上了红，静听着，这深夜里弦子的生动。

一声听从我心底穿过，忒凄凉我懂得，但我怎能应和？

生命早描定她的式样，太薄弱是人们的美丽的想象。除非在梦里有这么一天，你和我同来攀动那根希望的弦。

这是林徽因写的诗，爱过之后写的诗。因为爱了，所以听一首弦音，颊边泛上了红。我是多么的喜欢那一句：“生命早描定她的式样，太薄弱，是人们的美丽的想象。”在她很青春的时候，似乎就已经知道，世间万物有其自身规律，就如同山河不可逆转，岁月不可回流。很多人说她永远像梦一样美丽迷人，其实她活得比谁都清醒。

她和所有女孩一样，甚至比所有女孩都更喜欢做梦，但是她不会让自己沉迷。她始终保持一颗清醒的心，为的是不让自己受伤。所以读林徽因的文字，永远没有疼痛之感。即使她伤了，也会掩饰得很好，也许她会觉得，快乐是所有人的快乐，悲伤是一个人的悲伤。这么说，不是歌颂林徽因多么的伟大，而是有些人从来都不愿意让别人看到自己的伤处。

林徽因和徐志摩在康桥深刻浪漫地爱了一场，爱到几乎忘记他们的相逢其实是一场美丽的错误。茫茫人海，遇见是多么的不容易，怎么忍心轻易说别离。他们甚至愿意一直梦着不要回到现实，现实像一把利刃会将彼此都割伤。

几乎每一天徐志摩都去找寻林徽因，他们在一起谈论诗歌，所以林徽因诗歌里一定有徐志摩的影子。那时候，徐志摩和林长民是挚友。林长民欣赏他骨子里浪漫的诗情，但作为林徽因的父亲，他知道徐志摩已是有妇之夫，况他和好友梁启超有过口头之约，曾想过将林徽因许配给梁思成。林长民亦是一个潇洒浪漫的人，他认为徐志摩可以和女儿林徽因相恋，但需要适可而止，并且不能与婚嫁相关。

读《林徽因传》有感8

题记：她叫林徽因，是许多人梦中的白莲，徐志摩为她徜徉在康桥，深情的等待一场旧梦可以归来；梁思成与她携手走过千山万水，为完成使命而相约白头；金岳霖为她终身不娶，痴心不改地守候一世。世人因为爱情的缠绵悱恻而记住了这个浪漫迤逦的女子，却也因这无端的浪漫遐想而忽略了她治学严谨，艰苦探索，傲骨博学的大家风范。再一次重温她的一生，似乎她教会我更多的是女人的一生应这样走过。

很早就知道林徽因，知道她是一位才女，知道徐志摩对她的爱恋，知道她是梁思成的夫人，知道金岳霖因爱恋她而终身未娶，知道她于五十年代早逝。但她的才，表现在什么地方，我不了解；她与徐志摩、梁思成、金岳霖之间的情感纠角怎样，我不了解。对林徽因，我仅仅停留在“知道有这么一个人”的水平上。直到读了《林徽因传》。

林徽因，这位出身名门，兼具文学家的敏锐与建筑学家的缜密，在中国文学史上和建筑史上都颇有建树的才女，是一个站在塔尖上的女人，是一个用一生追求自由、双脚一直在行走的女人。林徽因的生命是短暂的，她只活了五十一岁。然而她的生命又是灿烂的、夺目的。她不仅留下了大量优美的诗、散文、小说和戏剧作品，奠定了她在文学史上的地位，而且作为女建筑学家，她亲自主持并参与了国徽和人民英雄纪念碑的设计，对保护中国的古建筑做出了不可磨灭的贡献。她的美丽有目共睹，众人称羡；她才思敏捷，分析、评论头头是道，这一点令许多男士自叹弗如。现代建筑学的奠基人，她的丈夫梁思成曾说过：“文章是老婆的好，老婆是自己的好”。她又是骄傲的，她不流俗，不惧权贵，有着知识分子的高贵的灵魂。

林徽因与梁思成的爱情

读这本传记的过程中有几次我在想林徽因到底有多美呢，于是抵不住好奇心的驱使，上网查了一下。印象深刻的有两张，一张是少年时期的，梳着辫子，穿着那个时代的一种褂子，很好看的面容，苗条的身材，文静中透露着聪慧和灵气，真是秀丽无比，亭亭玉立。另一张是与梁思成在国外的合影，笑得特别开心，显出好看的酒窝，梁思成笑得含蓄，泛黄的相处掩不住他们青春幸福的气息。

她是一位很有魅力的女人，有许多人喜欢她并被她吸引，是不足为奇的。深深地爱过她的，除了梁思成外，还有徐志摩，金岳霖，金岳霖是来迟了，在徐与梁之间，她选择了梁思成，她选对了，她后来自己也说过，如果再有一次机会，她还会选择现在的生活。她的家庭生活很幸福美满，他们既是亲密爱人，也是无话不谈的朋友，还是同学，同事，一同留学国外，一同在建筑系执教，一同研究讨论建筑的许多问题，一同设计国徽和人民英雄纪念碑，许多时候分不出彼此，他们的感情渗透到了每一个具体的细节。

更为难得的是，身体很弱的她竟多次和梁思成一起野外考察中国古建筑，路途的艰辛，还有时不时的危险，她全然不顾，沉浸其中，浑然不觉。他们踏遍了中国的许多有古建筑的地方，吃尽了苦而无怨无悔，没有到过敦煌，是梁思成的一大遗憾。

想不到的是，林徽因的身体那么弱，到了后期时，多数时候要在床上看书写字，体贴的梁思成弄了个能在床上读写的东西，那一张张设计国徽和人民英雄纪念碑时的草稿，凝结了她多少心血，值得欣慰的是，这些汗水流得很有价值，最终的图案永远的留在了中国的史册上。

林徽因只活了51岁，很短了，但是她活得很有价值，体会了许多，实现了许多，始终有爱相伴，她的人生是丰富的无憾的。

梁思成是那种世间少有的男人，良好的教养，出众的才华，显著的成熟，重情重义，更为难得的是豁达大度，两个追求过林徽因的人都成了他的朋友。徐志摩死后，他从出事地点回来时，为林徽因带来了一块残骸，这是一种出于真挚的爱和深深的信任和理解，才会有的举动，一般人很难做出，所以有些传奇色彩。

他们都是优秀的人才，他们的结合，不仅成就了各自非凡的事业，还体验了美满的爱情，人生的成功还有比这更大的吗。

我为之动容的花季的林徽因是我欣赏的，在那个对爱情充满各种幻想的季节，能够如此坚定自己的爱情信仰，维护爱情尊严。初始，我以为这是需要一个很成熟的爱情观才能驾驭花季年龄的冲动，但后来我明白是因为她在任何时候都深知自己所要是怎样的生活，每当走至人生岔路口，她可以很清楚分辨出自己要走的路，或转弯，或前行，都那样从容不迫。一直告诉自己，一定要做个内心坚定的女子，不为任何，只为对得起陪自己流逝的时光，回首过往能做到满心的坦然。爸爸曾经对我和姐姐说过，有你们是我的幸福，如果能够看到你们能尊重周围的人和事，且依然从容坚定便是我莫大的幸福。小时候不理解，渐渐长大却了解了那是一个做父亲的殷切希望，希望我们能被这个社会接纳，却也不迷失了自己。

现在，这份坚定我可以用一个词来概括----随遇而安，也许生活中的你会遇到种种的不安，但却可以驾驭自己的情感，把握自己的心情，你可以贪恋岸上的烟火璀璨，却不会让自己逆水行舟，倘若不慎弱水，也会用最美的姿态自我救赎。

婚后的林徽因是我敬佩的，二十四岁的林徽因和梁思成在温哥华姐姐家结婚。婚前，梁思成问过林徽因：“有一句话，我只问一次，以后都不会问，为什么是我？”林徽因答：“答案很长，我得用一生去回答，准备好听我了吗？”这是一个多么有韵味又特别的女人。婚后他们按照梁启超的安排，赴欧洲参观古建筑，我一直以为这才是适合林徽因的人生道路，她将满身的书卷清香融合在建筑事业中，让我们领略到建筑对东西方历史、文化、科学、艺术、绘画、雕刻等带来的深远意义。那些年，林徽因一直肺部不好，但他却从未因此而耽搁她热爱的事业，修养期间还和梁思成去考察大量的古建筑，并多次发表《建筑杂录》等具有历史价值的文献资料。

林徽因事业的最成功点莫过于参与设计国徽，如果不是领略她一路走来的艰辛与付出的努力，我真的不会相信一个写下人间四月天的柔弱女子会拥有这等至高无上的荣耀，这个好强的女子，为了心爱的事业可以废寝忘食，极度消耗体力，以她的性格，即便预支将来的年光，亦在所不惜。一直以为事业是女人自信最大的来源，不管这份事业是放逐在工作，还是家庭，抑或是某种追求，只要全神贯注的投入，总是能给人一种优雅的张弛感，那种认真忙碌的姿态给旁人一种紧迫感与佩服之情，品尝果实的自在却流露出为谁辛苦为谁甜的满足。几分认真加上几分执着，是爱自己，爱生活，更是对身边人的一种尊重。

晚年的林徽因是我最陌生的，因为史料对于这一部分的记载总是一带而过，但我想，暮年的林徽因是最幸福安然的，因为一生低调的奢华足够弥补他年老的空虚，或许她也会拥有遗憾，但我肯定她绝对没有后悔，每一个或对或错的选择铸就了这传奇韵味的一生，怎舍得挣扎在无谓的后悔之中？

一直喜欢一句话，女人的一生应该这样走过，10岁而乖，15岁而聪，20岁而甜，25岁而美，30岁而媚，35岁而庄，40岁而强，45岁而贤，50岁而润，55岁而醇，60岁而慈。试着爱上自己，做到随遇而安，笑响会点亮整个人生，你就是人间四月天。

**第四篇：读林徽因传有感**

龙源期刊网 http://.cn

读林徽因传有感

作者：张立勇

来源：《语文教学与研究(教研天地)》2024年第09期

林徽因是美女、才女，令人羡慕的知识女性，这些肤浅的认识主要来自于围绕在她身边的三个男人：诗人徐志摩、哲学家金岳霖、建筑学家梁思成。自古才子配佳人，三大才子簇拥的林徽因会是何等佳人？读过刘炎生写的《中国第一才女林徽因》发现，林徽因乃是内圣外王一君子。

林徽因出生于书宦之家，良好的生活和教育环境可能是她优越于当时中国大多数女性的唯一优势。人生而平等，但机会却千差万别，林徽因的良好环境并没有使她成为才女，相反，尴尬的家庭身份留给她的是“永久的创伤”。林徽因的母亲是小作坊主的女儿，是林徽因父亲林长民的第二个妻子，育有二女一子，只活了林徽因。林长民的第三个妻子为其生有四子一女，在那个母以子贵的时代里，林徽因的母亲自然受到冷落。林徽因天生善良，尊敬父亲、疼爱母亲，关心家里的兄弟姐妹，但对母亲与三娘之间的争斗痛苦之极却无计可施。

林徽因的父亲林长民与梁启超交往甚密，有意将林徽因许配给梁启超的大儿子梁思成，梁启超也有此意，于是有意安排林梁二人见面，希望他们认识后感情自然发展，逐渐水到渠成，瓜熟蒂落。那时候林徽因对爱情的观念和一般女孩没有什么差别，懵懂中接受家长的刻意设计。即使后来在英国结识徐志摩，在徐志摩的狂热追求下，林徽因考虑的还是徐志摩年纪大，且是已婚人士，自己嫁给他只能做填房的朴实想法。至于后来传说的徐林之间的爱情如何轰轰烈烈，也只是徐志摩一厢情愿而已。

林徽因在16岁的时候，林长民被派去常驻伦敦，她便随父一起赴英，一方面照料父亲的日常生活，一方面开始接触崭新的世界。她不时参加父亲的社交活动，认识了许多有名人物；她随父亲游历欧洲大陆，开拓了视野。聪明的她后来以优异成绩考入圣玛利亚女子学院学习，学习期间受到寓所女建筑师房东的启发，确定了建筑艺术作为主攻方向，并且一开始就当做一种近乎神圣的事业来献身。

她结合理论学习和实地走访，与梁思成一起考察了欧洲大部分的古典建筑，对古建筑的雕刻、纹饰、线条、图案观察细致，心有灵犀。作为中国第一位女建筑学家和营造学社成员，她和丈夫考察了中国15个省份的两千多座古建筑，最后在山西发现仅存的唐代木建筑。林徽因在测量、绘图和系统整理资料方面不如梁思成，但在融汇材料方面却充满灵感，常会从别人所不注意的地方独见精彩，发表极高明的议论。梁思成的论文和调查报告大多由林徽因加工润色。林徽因非常健谈，观点独到，她和丈夫常常在客厅里邀集一些朋友，边喝茶别叙谈。前来聚会的都是文坛名人、教坛大匠、社会名流。严谨的学习态度，为科学的献身精神，再加上良师益友的殷勤辅佐，终于成就了林徽因才女的实至名归。

林徽因是真实坦诚的，做学问一丝不苟，谈感情也是赤诚待人。在英国的时候，父亲到瑞士国联开会去，林徽因一个人坐在诺大的饭厅里，一个人一面吃饭一面咬着手指头哭——闷到实在不能不哭。理想的她老是希望着生活有点儿浪漫的事情发生，或是有个人叩下门走进来坐在她对面同她谈话，或者和她同坐在炉子边上讲故事，最要紧的还是有个人要来爱她。她做着所有女孩都做的梦。这时候徐志摩出现了，两人热情的谈文学、人生方面的问题，互相产生好感。但是当徐志摩表示要因她离婚的时候，林徽因果断的听从父亲的安排，离开伦敦去了另外的城市。她知道自己想要什么，而绝不用谎言来欺骗自己和别人。

最能代表林徽因至诚的事件是在她和金岳霖之间发生的故事。林家客厅的常客金岳霖对林徽因和梁思成的爱情有所怀疑，便隐隐约约的向林徽因表示出自己的爱意，绝顶聪明的林徽因不可能不知道。1926年梁思成去河北宝坻考察古建筑，林徽因因病在家。金岳霖趁机展开爱情攻势，使得林徽因非常苦恼。当梁思成回来之后，林徽因哭丧着脸对他说：“我苦恼极了，因为我同时爱上了两个人，不知怎么办才好。”

林徽因对梁思成说这话时，一点不像妻子和丈夫谈话，却像个小妹妹在请哥哥拿主意。梁思成当时觉得血液都凝固了，但转念一想，她没把我当做一个傻丈夫，怎么办？经过一夜无眠，梁思成认为自己在文学艺术方面虽有一定修养，但没有金岳霖那哲学家的头脑，认为自己不如老金。第二天，梁思成哭着对林徽因说：“你是自由的，如果你选择老金，我祝福你们。”过了几天，林徽因告诉梁思成：“我把你的话告诉了老金，老金的回答是，看来思成是真心爱你的，我不能伤害一个真正爱你的人，我退出。”

林徽因的这种纯真的性格，无形中为她增添了许多的魅力。

林徽因非常反感母亲的无事生非。她曾给费慰梅的一封信中说：“我自己的母亲碰巧是个极其无能又爱管闲事的人，而且还是天底下最没有耐性的人。”1940年因日本飞机轰炸昆明，他们一家随中央研究院迁往四川重庆西边的小镇李庄。林徽因肺病复发，为了减轻家务便请了一个年轻女工。林徽因的母亲时常在不该和女佣人生气的时候生气，在不该惯着她的时候惯着她。因为过于没有耐性，让女佣人像钟表一样的做好日常工作但又必须告诫她改变林徽因的指令，直到任何人都不能做任何事情。尽管如此，林徽因认为和母亲争吵只不过是“傻帽和自找苦吃”，生气之后还是一样精心侍奉。这让人想起舜那“父顽、母嚣、象傲”的家庭环境，舜用他“欲杀而不得，即求常在侧”的隐忍和智慧，维持了家庭的和睦与安宁，林徽因也是如此。流亡昆明期间，梁思成病倒了。他在北京时患的颈椎病在昆明复发，背部肌肉痉挛，痛的昼夜不能安眠，医生诊断为扁桃体炎化脓所致。切除了扁桃体后牙周炎又发作，又把满口牙拔掉。如此一来，在一年内他只能日夜躺在一张帆布椅上，服药治疗。林徽因不仅要悉心护理梁思成，而且要挑起家庭的全部重担。他们没有多少积蓄，在昆明为了一家五口能过日子，曾“整天宣言我们愿意服务的替政府或其他公共机关效力”。但是这愿望一直落空，甚至干活也得不到“一点实际的酬报”。高价的房租和暴涨的粮食，逼得她只好在云南大学教书，每周教六个小时的补习英语，月薪只有40余元法币。为了这点儿钱，她每周往来要爬山坡，要走老远的路。林徽因是家里的总管，这个责任牵扯了她很多的精力，作为过渡一代的知识女性，她反抗

传统的老规矩，但也认为有一些规矩是不能反抗的。为人子，止于孝，为人母，止于慈，与人交，止于信，林徽因真的做到了知止而后有定。

林徽因的贡献除了表现为做梁思成生活的妻子、事业的助手之外，她自己在文学、艺术方面的成就也是有目共睹的。她写诗、散文、小说和剧本。她是学建筑的，但是对文学的趣味极高，精于鉴赏，所写的诗和小说风格冷清，一时无二。林徽因与梁思成结婚时亲手设计的有东方神韵的婚礼服摒弃了西式服装的元素，以不合常情的大胆想象，塑造出古雅、浓郁、特异的东方风格，让人过目不忘。林徽因优越的才情离不开对生命对国家炽烈的爱。在抗日战争最困难的时候，好友费正清知道林徽因夫妇贫病交加、度日如年的情况后，几次劝他们去美国，以便治好病，并找一份有丰厚报酬的工作。可是他们在感激朋友关心的同时也表示：我的祖国正在灾难中，我不能离开她；假如我必须死在刺刀或炸弹下，我要死在祖国的土地上。梁思成后来说：“我当然知道这个决定所付出的代价，我不能不感谢徽因，她以伟大的自我牺牲来支持我。不！她并不是支持我，我以为这也是她的选择。如果说我从李白、杜甫、岳飞、文天祥这些伟大的民族英雄那里继承了爱国主义思想，而徽因则除此之外，比我更多的从拜伦、卢梭等伟大的诗人、哲学家那里学习了反侵略、反压迫的精神。她对祖国的爱，是怀着诗人般的浪漫主义色彩的。”在这种爱国主义的激励下，林徽因留给祖国的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徽图案，景泰蓝在新中国的重生，人民英雄纪念碑须弥座的浮雕。做完这些之后，林徽因于1955年3月31日晚上与世长辞。

《大学》篇讲大学之道在明明德、亲民、止于至善，这三条纲领是几千年来中国知识分子文化心理结构的浓缩和精华，体现了儒家内圣外王思想的核心。它不是空洞的口号，它需要每一个传统与现代的知识分子用行动去实践，也只有这样，中华文化的博大精深才能够彰显，中华文化的影响力才能够扩大，从而在格物、致知、诚意、正心、修身、齐家、治国之后实现平天下的最高理想。林徽因是实践者，中国的优秀儿女都是实践者，让我们踏着前人的足迹努力前行！

参考文献：

[1]刘炎生著.中国第一才女林徽因[M].武汉：湖北人民出版社，2024.6.[2]龙婧著.林徽因画传[M].哈尔滨：哈尔滨出版社，2024.1.

**第五篇：读《林徽因传》有感**

读《林徽因传》有感

10数媒班罗 佳学号：110333170105

题记：她叫林徽因，是许多人梦中的白莲，徐志摩为她徜徉在康桥，深情的等待一场旧梦可以归来；梁思成与她携手走过千山万水，为完成使命而相约白头；金岳霖为她终身不娶，痴心不改地守候一世。世人因为爱情的缠绵悱恻而记住了这个浪漫迤逦的女子，却也因这无端的浪漫遐想而忽略了她治学严谨，艰苦探索，傲骨博学的大家风范。再一次重温她的一生，似乎她教会我更多的是女人的一生应这样走过。

很早就知道林徽因，知道她是一位才女，知道徐志摩对她的爱恋，知道她是梁思成的夫人，知道金岳霖因爱恋她而终身未娶，知道她于五十年代早逝。但她的才，表现在什么地方，我不了解；她与徐志摩、梁思成、金岳霖之间的情感纠角怎样，我不了解。对林徽因，我仅仅停留在“知道有这么一个人”的水平上。直到读了《林徽因传》。

林徽因，这位出身名门，兼具文学家的敏锐与建筑学家的缜密，在中国文学史上和建筑史上都颇有建树的才女，是一个站在塔尖上的女人，是一个用一生追求自由、双脚一直在行走的女人。林徽因的生命是短暂的，她只活了五十一岁。然而她的生命又是灿烂的、夺目的。她不仅留下了大量优美的诗、散文、小说和戏剧作品，奠定了她在文学史上的地位，而且作为女建筑学家，她亲自主持并参与了国徽和人民英雄纪念碑的设计，对保护中国的古建筑做出了不可磨灭的贡献。她的美丽有目共睹，众人称羡；她才思敏捷，分析、评论头头是道，这一点令许多男士自叹弗如。现代建筑学的奠基人，她的丈夫梁思成曾说过：“文章是老婆的好，老婆是自己的好”。她又是骄傲的，她不流俗，不惧权贵，有着知识分子的高贵的灵魂。

林徽因与梁思成的爱情

读这本传记的过程中有几次我在想林徽因到底有多美呢，于是抵不住好奇心的驱使，上网查了一下。印象深刻的有两张，一张是少年时期的，梳着辫子，穿着那个时代的一种褂子，很好看的面容，苗条的身材，文静中透露着聪慧和灵气，真是秀丽无比，亭亭玉立。另一张是与梁思成在国外的合影，笑得特别开心，显出好看的酒窝，梁思成笑得含蓄，泛黄的相处掩不住他们青春幸福的气息。

她是一位很有魅力的女人，有许多人喜欢她并被她吸引，是不足为奇的。深深地爱过她的，除了梁思成外，还有徐志摩，金岳霖，金岳霖是来迟了，在徐与梁之间，她选择了梁思成，她选对了，她后来自己也说过，如果再有一次机会，她还会选择现在的生活。她的家庭生活很幸福美满，他们既是亲密爱人，也是无话不谈的朋友，还是同学，同事，一同留学国外，一同在建筑系执教，一同研究讨论建筑的许多问题，一同设计国徽和人民英雄纪念碑，许多时候分不出彼此，他们的感情渗透到了每一个具体的细节。

更为难得的是，身体很弱的她竟多次和梁思成一起野外考察中国古建筑，路途的艰辛，还有时不时的危险，她全然不顾，沉浸其中，浑然不觉。他们踏遍了中国的许多有古建筑的地方，吃尽了苦而无怨无悔，没有到过敦煌，是梁思成的一大遗憾。

想不到的是，林徽因的身体那么弱，到了后期时，多数时候要在床上看书写字，体贴的梁思成弄了个能在床上读写的东西，那一张张设计国徽和人民英雄纪念碑时的草稿，凝结了她多少心血，值得欣慰的是，这些汗水流得很有价值，最终的图案永远的留在了中国的史册上。

林徽因只活了51岁，很短了，但是她活得很有价值，体会了许多，实现了许多，始终有爱相伴，她的人生是丰富的无憾的。

梁思成是那种世间少有的男人，良好的教养，出众的才华，显著的成熟，重情重义，更为难得的是豁达大度，两个追求过林徽因的人都成了他的朋友。徐志摩死后，他从出事地点回来时，为林徽因带来了一块残骸，这是一种出于真挚的爱和深深的信任和理解，才会有的举动，一般人很难做出，所以有些传奇色彩。

他们都是优秀的人才，他们的结合，不仅成就了各自非凡的事业，还体验了美满的爱情，人生的成功还有比这更大的吗。

我为之动容的花季的林徽因是我欣赏的，在那个对爱情充满各种幻想的季节，能够如此坚定自己的爱情信仰，维护爱情尊严。初始，我以为这是需要一个很成熟的爱情观才能驾驭花季年龄的冲动，但后来我明白是因为她在任何时候都深知自己所要是怎样的生活，每当走至人生岔路口，她可以很清楚分辨出自己要走的路，或转弯，或前行，都那样从容不迫。一直告诉自己，一定要做个内心坚定的女子，不为任何，只为对得起陪自己流逝的时光，回首过往能做到满心的坦然。爸爸曾经对我和姐姐说过，有你们是我的幸福，如果能够看到你们能尊重周围的人和事，且依然从容坚定便是我莫大的幸福。小时候不理解，渐渐长大却了解了那是一个做父亲的殷切希望，希望我们能被这个社会接纳，却也不迷失了自己。

现在，这份坚定我可以用一个词来概括----随遇而安，也许生活中的你会遇到种种的不安，但却可以驾驭自己的情感，把握自己的心情，你可以贪恋岸上的烟火璀璨，却不会让自己逆水行舟，倘若不慎弱水，也会用最美的姿态自我救赎。

婚后的林徽因是我敬佩的，二十四岁的林徽因和梁思成在温哥华姐姐家结婚。婚前，梁思成问过林徽因：“有一句话，我只问一次，以后都不会问，为什么是我？”林徽因答：“答案很长，我得用一生去回答，准备好听我了吗？”这是一个多么有韵味又特别的女人。婚后他们按照梁启超的安排，赴欧洲参观古建筑，我一直以为这才是适合林徽因的人生道路，她将满身的书卷清香融合在建筑事业中，让我们领略到建筑对东西方历史、文化、科学、艺术、绘画、雕刻等带来的深远意义。那些年，林徽因一直肺部不好，但他却从未因此而耽搁她热爱的事业，修养期间还和梁思成去考察大量的古建筑，并多次发表《建筑杂录》等具有历史价值的文献资料。

林徽因事业的最成功点莫过于参与设计国徽，如果不是领略她一路走来的艰辛与付出的努力，我真的不会相信一个写下人间四月天的柔弱女子会拥有这等至高无上的荣耀，这个好强的女子，为了心爱的事业可以废寝忘食，极度消耗体力，以她的性格，即便预支将来的年光，亦在所不惜。一直以为事业是女人自信最大的来源，不管这份事业是放逐在工作，还是家庭，抑或是某种追求，只要全神贯注的投入，总是能给人一种优雅的张弛感，那种认真忙碌的姿态给旁人一种紧迫感与佩服之情，品尝果实的自在却流露出为谁辛苦为谁甜的满足。几分认真加上几分执着，是爱自己，爱生活，更是对身边人的一种尊重。

晚年的林徽因是我最陌生的，因为史料对于这一部分的记载总是一带而过，但我想，暮年的林徽因是最幸福安然的，因为一生低调的奢华足够弥补他年老的空虚，或许她也会拥有遗憾，但我肯定她绝对没有后悔，每一个或对或错的选择铸就了这传奇韵味的一生，怎舍得挣扎在无谓的后悔之中？

一直喜欢一句话，女人的一生应该这样走过，10岁而乖，15岁而聪，20岁而甜，25岁而美，30岁而媚，35岁而庄，40岁而强，45岁而贤，50岁而润，55岁而醇，60岁而慈。试着爱上自己，做到随遇而安，笑响会点亮整个人生，你就是人间四月天。

本DOCX文档由 www.zciku.com/中词库网 生成，海量范文文档任你选，，为你的工作锦上添花,祝你一臂之力！